学校推进学院绩效考核 完善现代大学治理体系

发布日期: 2015/10/19

 近日，我校召开学院绩效考核工作研讨会。各相关职能部门在前期工作的基础上，围绕学院绩效考核指标体系的构建问题进行汇报和座谈研讨。校领导滕建勇、朱自强、刘晓敏出席研讨会。

 校党委书记滕建勇指出，对学院和职能部门的绩效评估是学校提高办学效能，推进现代大学治理体系建设的重要工作部署之一。他就指标体系的设计提出了三点指导意见：一是要突出核心指标的设计，厘清基础性指标和发展性指标的关系；二是要具有科学性和可操作性，既要体现增幅增量的评价，又要避免进入“唯GDP”的误区；三是要突出定性和定量评价的结合，充分发挥各学术组织在现代大学治理体系中的重要作用，并通过考核推动学院实现可持续发展。

 校长朱自强肯定了各职能部门的前期工作，要求各部门积极配合做好整体设计，并把握三个关键词：绩效、考核、标准。绩效主要是转变观念，今后的工作一定要讲求实效性；考核主要是起到导向的作用，逐步实现管理重心的下移，奠定学院办学主体的地位，实现职能部门从管理到服务的变化；标准主要是指评价体系的科学性。要将对学院办学绩效的评价与学校的本科教学教师激励计划、高峰高原学科发展规划、教育综合改革、十三五规划等中心工作联系起来。

 副校长刘晓敏强调，考核指标体系的设计既要考量学院常规工作的开展情况，还要考量学院的创新工作；既要考虑到学院的现有办学基础，还要体现对学院办学绩效增量的肯定。他要求各职能部门发挥能动性，认真做好指标体系的设计工作。

 根据学校的整体部署，二级学院的绩效考核初步讨论拟从七个方面进行评价：专业建设与本科生培养、学科建设与科学研究、师资队伍建设与高端人才引进、学位点建设与研究生培养、国际化办学与交流合作、资源使用与管理保障、党的建设和大学文化。考核指标的设计将实现五个结合：全面考核和重点考核的结合；定性考核与定量考核相结合；存量考核与增量考核相结合；共性考核和特色办学相结合；民主管理与教授治学相结合。目前七个板块的起草部门正充分调研，抓紧研讨，拟订方案，基本成型后将交全校教职工充分讨论，全面征求意见。